**常州市武进区坂上初级中学2023年秋学期新生入学公告**

根据2023年武进区幼儿园、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工作的指导意见，现将我校2023年秋学期招生入学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生对象**

经毕业考核，有武进区户籍和合法固定住所，或符合条件的流动人员随迁子女的2023届小学毕业生。

**二、招生方式**

免试入学

**三、招生计划**

按教育局下达的招生计划招生

**四、招生范围**

施教区范围招生：礼嘉镇坂上村、何墅村、蒲岸村、武阳村。

**五、招生办法**

**施教区范围内的本地户籍学生：**学校根据家长在常州市义务教育招生入学信息管理系统（简称“招生入学系统”）提供的信息，按照通知要求到学校审核报到。

**流动人员随迁子女：**拥有流动儿童少年及其监护人户口簿；在现居住地连续且不少于一年的居住证；在我区一年以上的社保凭证或与我区用工单位签订一年以上的劳动合同或工商营业执照等工作证明。

**插班生：**具体政策要求要求请到学校咨询。

**六、招生时序**

（1）5月30日，公办初中发布招生公告,发布渠道：

校园网：<http://www.bscz.wj.czedu.cn/>

坂上初级中学微信公众号

校门口张贴招生公告

（2）7月6日现场报名：

**报名对象：**施教区范围内符合要求的本地户籍学生及流动人员随迁子女。

**报名时间：**7月6日上午8：00—11：00，逾期不候。

**报名地点：**常州市武进区坂上初级中学

**需带材料如下：**

**本地学生：**准备好四种材料证明

①户口簿原件、复印件；

②施教区范围合法固定住所证明材料原件、复印件；

③小学毕业证书原件、复印件；

④加盖毕业小学公章的学籍卡（有全国学籍号的）。

**流动人员随迁子女：**准备好五种材料证明

①流动儿童少年及其监护人户口簿原件、复印件；

②在现居住地连续且不少于一年的居住证原件、复印件；

③有我区一年以上的社保凭证或与我区用工单位签订一年以上的劳动合同或工商营业执照等工作证明原件、复印件；

④小学毕业证书原件、复印件；

⑤加盖毕业小学公章的学籍卡（有全国学籍号的）。

**说明：**符合报名条件，学校发放入学通知书等材料。

（3）7月30日前，完成初中招生工作。

**七、咨询电话**

0519-86737983、0519-86737980、0519-86731274

上午8:00-11:00，下午2:00-4:30（节假日除外）。

**八、投诉电话**

学 校：0519-86737980 0519-86737983

责任督学：尹庆丰0519-86056507

常州市武进区坂上初级中学

 2023年5月30日

**友情提醒：**

报名所需材料务必齐全、真实，学校将协同相关部门审核报名材料，如有弄虚作假，将取消该生的录取资格。